

內政部警政署 106 年 4 月份警察大事記

日期	大事摘要
1 日	刑事警察局與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基隆市警察局、海巡署臺北機動查緝隊、第二海岸巡防總隊及桃園憲兵隊等單位共同破獲涉嫌毒品案，緝獲嫌犯 5 人，起獲以茶葉包裝之第三級毒品愷他命 545 包（總計毛重 551 公斤、純度 97%、純質淨重 534 公斤）、行動電話 3 支、摻有愷他命毒品之香菸及自小客 3 部等贓證物。本案為刑事局成立毒緝中心以來所查獲最大宗毒品案。
1 日至 4 日	為確保 106 年清明節連續假期交通安全與順暢，依各轄區交通特性妥適規劃交通疏導管制作為，並配合高速公路匝道儀控管制及回堵車流疏導，透過跨機關協調整合高公局等主管機關，組織 Line 群組及即時聯繫協調通報，處理各項交通狀況，提供民眾交通安全與順暢。
3 日	澎湖縣政府警察局於該局人力發展中心舉行警犬隊(任務編組)成立及辦公廳舍啟用典禮。
6 日	刑事警察局與桃園市政府警察局、高雄港務警察總隊、保安警察第三總隊、臺中市政府警察局、臺北市政府警察局、高雄市政府財政局、桃園市政府財政局、臺中市政府財政局、新竹縣政府財政局、彰化縣政府財政局及財政部北區國稅局、中區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共同破獲涉嫌製販假酒案，經同步前往高雄市、新北市、桃園市、新竹縣、臺中市、彰化縣等共 13 處執行搜索，起獲疑似調和酒之酒品 28 種，共 5 萬 3,144 瓶（2 萬 8,951 公升），以及不明酒液 12 萬 5,960 公升。
6 日至 11 日	尼加拉瓜共和國外交部部長孟卡達閣下一行 3 人蒞臨我國參訪，本署執行國賓禮遇及警衛安全維護勤務，順利圓滿完成。
7 日	本署發布科長等重要警職人事案，核調科長徐歆等 56 人，並統一於 106 年 4 月 10 日辦理交接(到任)。
8 日至 11 日	臺灣警察專科學校射擊代表隊參加「106 年全國青年盃射擊錦標賽」空氣手槍項目，榮獲大專男子組及女子組 2 項團體亞軍，個人男子社會 B 級第 1 名(訓導鄭育哲)、第 2 名(吳柏潤同學)、第 3 名(區隊長葉志俊)，大專男子 A 級第 2 名(張姓同學)，表現優異。

- 11 日 雲林縣警察局經內政部推薦參加第九屆政府服務品質獎，國家發展委員會評審小組張四明召集人、評審委員廖麗娟女士、蘇朝墩先生、湯京平先生及相關工作人員至該局實地評審。
- 12 日 「第 20 屆台北國際安全博覽會」於臺北南港展覽館 4 樓舉辦，其中本署於「智慧警政與安防物聯科技應用研討會」由資訊室蘇清偉主任發表「智慧警政最新發展成果」，並由南投縣政府警察局郭汶川股長發表「科技維安」實務議題；另本署與工業技術研究院共同於展示現場首度揭露「警用無人機」巡檢應用系統，利用無人機快速、機動之特性，搭載警示燈、蜂鳴器、三模攝影機，達到犯罪預防、即時監控、日（夜）間蒐證等多項輔警功能。
- 13 日 民防指揮管制所配合國防部後備指揮部實施中部地區（苗栗縣、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嘉義市、嘉義縣、臺中港）106 年軍民聯合防空（萬安 40 號）演習。
- 17 日 刑事警察局與臺北市府警察局、宜蘭縣政府警察局、財政部關務署臺北關等單位共同破獲涉嫌以高粱酒瓶夾藏運輸液態安非他命毒品案，緝獲嫌犯 1 人，起獲液態安非他命毒品 37.7 公斤、手機、偽變造身分證件印章及相關寄貨資料等贓證物。
- 18 日 刑事警察局與馬來西亞警察總部肅毒局合作破獲馬籍販毒集團及製毒工廠案，在馬來西亞緝獲嫌犯 9 人，起獲麻黃素 37.55 公斤、搖頭丸 2 萬 6,687 顆、一粒眠 2 萬 1,396 顆、安非他命 115 公克、大麻 60 公克、愷他命 44 公克、毒膠囊 2,193 顆，碘、紅磷、鹽酸、氫氧化鈉數 10 公斤與製毒工具一批等贓證物。
- 18 日至
19 日 監督年金改革行動聯盟發起「夜宿圍城」行動，以包圍、夜宿立法院方式進行陳抗，臺北市府警察局及保安警察第六總隊全力部署執行安全維護勤務，內政部葉俊榮部長亦至本署瞭解相關應處作為及慰勉員警辛勞，並指示應確保立法院會議順利召開。惟活動過程中仍發生陳抗民眾與多名立法委員及官員發生推擠衝突等違法脫序行為。本署重申對於違法脫序行為將依法究辦，以貫徹公權力。
- 19 日 總統公布修正「組織犯罪防制條例」，修正後最大變革，除針對現行幫派犯罪型態予以切合適用，並將「犯罪組織」放寬適用詐欺與涉及最重本刑逾 5 年犯罪之集團，成為相關結構性集團型態犯罪均可適用的「共通性特別法」，為我國組織犯罪防制的歷史新頁。

- 20 日 刑事警察局與泰國肅毒總局、國稅局等相關單位，針對泰國北、中南部 54 個嫌疑地點發動大規模搜索，緝獲一大型販毒集團之主要犯嫌 4 名(泰籍 2 人、馬來西亞籍 1 人、臺籍 1 人)，起獲泰銖及多國外幣合計 3,000 餘萬銖，17 個銀行帳戶內約 700 萬銖存款，房屋 3 棟、汽車 2 輛及黃金等 11 項其他資產。本案前由刑事警察局與泰國肅毒總局於 105 年 3 月間先後緝獲 2 名馬籍嫌犯，並起獲二級毒品安非他命 228 公斤。
- 24 日 本署「智慧警政，行動警察」服務規劃專案經本部推薦參加第九屆政府服務品質獎，國家發展委員會評審小組闕河淵召集人、評審委員李武育先生、陳甫彥先生、蘇朝墩先生及相關工作人員至本署實地評審。
- 24 日至 28 日 索羅門群島副總理馬朗嘉閣下一行 10 人蒞臨我國參訪，本署執行國賓禮遇及警衛安全維護勤務，順利圓滿完成。
- 25 日 刑事警察局與臺南市政府警察局共同偵破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案，緝獲嫌犯 1 人，起獲制式小型衝鋒槍 1 枝、制式手槍 1 枝、改造手槍 1 枝、改造空氣長槍 1 枝、各式子彈 77 發及改造工具一批等贓證物。
- 26 日 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大溪分局辦公廳舍新建工程舉行開工動土典禮，由市長鄭文燦主持。
- 27 日 內政部葉俊榮部長於部務會報聽取本署「警察機關強化毒品查緝策進作為」專案報告，對警察同仁的辛勞與付出，表示肯定及感謝，並要求本署持續加強防制毒品危害，以維護全民身心健康，回應社會期待。
- 27 日 函發「警察人員戴用勤務帽時機」規定，以因應中央政府組織改造後，部分警察勤務類型之調整，俾符合員警實際執勤需要。
- 27 日 保安警察第三總隊破獲國內首宗 LED「山寨(仿冒品)」燈具侵權案，起獲仿冒燈具 4,735 件，侵權市值逾新臺幣 121 萬元。
- 28 日 內政部邱昌嶽次長代表葉部長蒞臨本署 106 年第 4 次署務會報，頒發內政部 106 年度「全國治安標竿社區」認證標章予臺北市忠順里社區等 29 個社區代表，並表揚 10 位 106 年警察模範母親及近期偵破重大刑案有功員警。

- 29 日 內政部葉俊榮部長關心原鄉山林保護及部落警政，由新竹縣政府警察局溫枝發局長及橫山分局高德昌分局長陪同至尖石鄉泰崗及秀巒部落，瞭解原鄉治安狀況並慰問關懷員警工作及生活情形。
- 30 日 新北市政府警察局與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局及新北市調查處等單位，偵辦天道盟太陽會臺北分會顧問劉邦誠等人涉嫌組織犯罪防制條例等案件，並同步執行拘提及搜索，員警於中和區景新街410巷與劉嫌發生正面衝突，雙方駁火30多槍，因劉嫌持有槍械且攜帶手榴彈，其情緒激動，員警立即聯繫劉嫌女友高芸云到場親情喊話，隨後劉嫌態度軟化棄械投降。本案均無人員傷亡。本次掃黑治平專案共拘提10名犯嫌到案，查扣手榴彈1顆、手槍3枝、子彈169顆、棍棒刀械及本票等證物。